

中共西安工程大学委员会文件

西安工程大学文件

西工程大党字〔2020〕45号

签发人：马万清

西安工程大学

创建省级“平安校园”实施方案

按照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平安校园”创建工作的通知》（陕教工稳办〔2020〕16号）和《关于印发〈陕西省教育系统“平安校园”创建活动实施办法〉的通知》（陕教工〔2020〕157号）文件精神和我校“十三五”发展规划中建设“平安校园”的要求，按照“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群防群治”的方针，紧密结合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为进一步加强学校稳定安全工作，打造安全、稳定、和谐的育人环境，形成“齐抓共管、良性互动”的校园稳定安全管理局面，学校决定启动“平安校园”创建工作。为确保“平安校园”创建工作目标任务顺利

实现，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稳定安全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关于学校稳定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时刻绷紧稳定安全这根弦，扎实做好校园疫情防控工作，始终把师生安全放在首位，坚持教育与管理、治理与建设相结合，平安校园创建工作与依法治校相结合，制度建设与机制创新相结合，坚持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以省级“平安校园”创建为契机，不断健全学校稳定安全风险防控体系，为师生安全提供强有力的保障，营造和谐稳定的育人环境，为学校一流学科建设和特色鲜明的高水平教学研究型大学建设保驾护航。

二、组织机构

为确保省级“平安校园”创建工作顺利开展并取得实效，学校成立省级“平安校园”创建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校党委书记，校长

常务副组长：分管稳定工作的党委副书记，分管安全工作的副校长

副组长：其他校领导

成员：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各二级学院党委（党总支）书记、院长

领导小组下设创建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稳定安全工作办公室、保卫处，办公室主任由稳定安全工作办公室和保卫处负责人担任。

领导小组下设文化建设宣传组、稳定安全组、教学活动安全组、学生管理安全组、环境治理组等专项工作组，分别承担各相关具体任务。

专项工作组具体职责分工如下：

（一）创建办公室

组长：党政办公室主任，保卫处处长，稳定安全工作办公室主任

成员：党政办公室、稳定安全工作办公室、保卫处相关工作人员

主要职责：负责学校省级“平安校园”创建总体协调工作；负责拟定我校省级“平安校园”创建实施方案，制定创建活动奖惩办法；负责创建“平安校园”的组织、协调、检查、考评以及创建活动经费的预算与管理；负责安排创建活动各阶段工作，审定各组工作；按照“平安校园”验收指标体系，收集、整理创建“平安校园”活动资料，形成支撑材料，编印材料汇编及目录；起草申请报告、自评报告、领导讲话、创建工作总

结报告等；审核创建材料，组织创建自查，迎接上级检查验收；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校属各学院、相关部门要成立以党委（党总支）书记、院长、负责人任组长的“平安校园”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本单位创建“平安校园”工作实施方案，修订安全管理制度，按照平安校园创建指标体系要求全面负责本单位创建工作的组织实施。

（二）文化建设宣传组

组长：宣传部部长

成员：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校团委、教务处、校工会、网络与信息化管理处、离退办等部门负责人

主要职责：采取多种形式，大力营造创建“平安校园”活动氛围；分期印发创建省级“平安校园”宣传手册；采集创建活动信息，制作专题宣传展板和专题宣传片，展示创建成果；充分利用校内外各种媒体，报道学校创建活动的最新进展与成效，为创建达标创造良好的外部舆论氛围。加强师生员工法制教育、安全教育，提高法制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把安全教育、法纪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纳入教学计划，做到教材规范、课时合理、成效显著；开展特色鲜明的道德诚信教育、文明行为教育、安全防护教育等安全教育主题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打造积极向上、健康有益的校园安全文化；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稳定安全组

组长：稳定安全工作办公室主任，保卫处处长

成员：宣传部、统战部、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校工会、校团委、教务处、人事处、国际处、财务处、实验室管理处、国有资产管理处、后勤管理处、网络与信息化管理处等部门负责人

主要职责：建立健全维护学校稳定安全和国家安全工作机制及规章制度；开展国家安全、反恐防暴、宗教政策等方面的宣传教育和应急演练；严密防范“三股势力”渗透破坏、暴恐、邪教等威胁国家安全和校园稳定的活动；加强校园舆论、网络、信息安全管理；落实校内矛盾纠纷排查机制；完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做好各种突发性事件的应急处置。强化安全保卫队伍建设，提升安全保卫管理成效；制定校园安全“人防、物防、技防”三防建设方案，落实建设任务；建立健全门禁、校园治安、消防、交通管理等各类安全制度，并确保严格执行；完善治安联防机制，落实校园治安群防群治工作；加强对校内资产和生产过程安全检查、监督力度，杜绝重大治安、消防和经营生产安全事故；加强校园周边综合治理，主动与驻地党委、政府、公安机关、街道办等有关部门建立联系，积极配合开展综合治理工作，建立良好的校园周边秩序。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四）教学活动安全组

组长：实验室管理处处长

成员：教务处、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国有资产管理处、网络与信息化管理处、后勤管理处、图书馆、体育部、工程训练中心等部门负责人

主要职责：健全教学、实验、图书馆等场所及学生实验、实习、社会实践等活动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责任；完善重点实验室特别是储存和使用易燃、易爆、有毒、放射等危化物品实验室的管理制度，规范购买、存储、使用和回收环节，落实实验室安全责任；加强对教学场地、图书阅览场所的设备、器材、相关设施的安全检查、落实安全管理责任，杜绝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提高教师、管理人员安全意识，督促落实上课、实习、实验等教学过程安全责任，增强对突发意外事件的处置能力；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五）学生管理安全组

组长：学生工作部（处）、研究生工作部部长

成员：校团委、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后勤管理处、校医院等部门负责人

主要职责：加强学生的安全教育、法纪教育、禁毒宣传和安全疏散演练，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建立健全公寓、活动场所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责任；健全学生集体外出安

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责任，学生集体外出实习、参加活动必须有审批，有安全预案；加强对学生日常行为管理，及时化解各类矛盾，避免发生打架斗殴等过激行为；加强公寓安全管理，实行昼夜值班制度，做好夜间查宿、防火、防盗、防事故工作；规范卫生防疫管理，加强传染病防控和卫生防疫工作。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六）环境治理组

组长：后勤管理处处长

成员：网络与信息化管理处、国有资产管理处、基建处、校医院、时尚文化创意产业园、资产经营公司等部门负责人

主要职责：建立健全水、电、气、暖及火源管理相关制度和台账，落实安全责任，消除隐患；建立健全网络信息安全管理，落实校园网管理责任和措施；规范对校内建设、生产及经营活动的管理，严格经营活动、经营场所审批程序；规范校内房屋出租管理，杜绝违规租房、违规建房、违规经营活动；健全落实食品采购、储存、加工、销售、留样留验制度以及食堂员工管理制度，严格按制度执行，严把食品质量关，严禁过期变质食品流入；建立校舍定期检查、维修、改造验收制度并认真落实；确保用电、用水安全和消防管道、逃生安全通道、应急照明灯、消防保障设施完好；做好疾病防控和卫生防疫工作；加强对物业公司监督管理，建立楼宇内安全巡查制度，对

楼宇内人员安全、用水用电安全、消防设施进行定期巡查；建立公共活动场所设施安全管理制度，定期检查检修，做到设施质量达标、安全标示醒目、安全责任明确；整洁校容校貌，合理规划活动区域和功能区；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目标任务

（一）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省级“平安校园”创建工作，以“稳定安全工作月研判处置机制”为抓手，建立起维护学校稳定安全长效机制。坚持问题导向、不断强化问题意识，全面提升校园稳定安全硬件建设和日常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安全教育、法制教育、心理健康教育规范化、常态化水平，显著提高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护、自救、逃生技能，建立浓郁的校园安全文化氛围；着力健全校园安全防范体制机制，显著改善校园及周边治安环境，有效预防和杜绝涉及学校师生的重大刑事、治安案件、群体事件、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及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学校政治安全、校园安全、秩序良好，师生对校园稳定安全满意度达到90%以上，力争2020年获得陕西省省级“平安校园”称号。

（二）主要任务

1. 组织和制度建设。根据省级“平安校园”创建要求，建立学校省级“平安校园”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机构，构建学校安全管理网络体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

的原则，建立健全稳定安全工作制度、消防安全工作制度、食品卫生安全及传染病防控工作制度、安全检查制度、信息报告制度、重点部位安全管理制度等各类安全管理制度，强化管理，层层落实。健全和完善稳定安全责任制度、公共安全、反恐处突等各类应急预案，细化责任，分级负责，形成层层负责的稳定安全工作机制。

2. 校园安全文化建设。不断拓展宣传教育载体，完善安全法制教育宣传新媒体平台建设、“两站两室”、“三网一岗”等网络体系，全面落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积极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把安全教育、法纪教育、心理健康教育“进课堂、进教室、进教材”，着力抓好日常教育、主题教育、阶段性教育和重点人员教育，增强师生的法制意识和自护、自救能力。广泛开展崇尚科学文明、反对迷信、邪教等教育活动，坚决防止邪教、毒品进入校园。严防电信诈骗、网络诈骗、校园贷、非法集资等案件发生。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帮助学生克服心理压力，培养阳光心态。加强对校园网安全信息的监控和管理，防止政治谣言和煽动性言论在校园传播和炒作。

3. 教学安全管理。经常检查教学场地、设备、器材状况，确保符合安全标准。加强对实验室化学药品和其他危险品的管理，规范采购、储存、使用、处置等环节的安全监管。加强对教学实验设备的安全管理，落实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严格落

实执行实验室管理各项规章制度，尤其是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检查及整治制度，做到实验室安全无死角、全覆盖管理。强化教师安全意识，加强课堂、实习、实验等教学过程安全工作的管理，增强对突发意外事件的处置能力。加强师德教育，严禁歧视、侮辱、体罚学生现象发生，严防在课堂上发表与党中央不一致的观点和言论。

4. 学生安全管理。加强安全教育、禁毒宣传和安全疏散演练，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强化学生公寓及活动场所的安全检查，严禁携带管制刀具、爆炸品、危险品进入校园。加强学生集体外出活动管理，集体外出实习、活动必须有审批，有安全预案。加强学生日常行为管理，及时化解各类矛盾，避免打架斗殴行为。加强公寓安全管理，实行昼夜值班制度，落实防火、防盗责任。加强学生社团管理，切实加强少数民族学生管理服务，继续做好与“法轮功”、“全能神”等邪教组织及其他非法组织斗争的工作，坚决防止“三股势力”、邪教和宗教向高校渗透，坚决防止错误思潮在校园传播。

5. 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劳务派遣和服务外包人员管理。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工作原则，切实把“管好自己的人、看好自己的门、办好自己的事”的要求落实，加强对安保公司、物业管理、餐饮服务等岗位服务外包人员的管理，严格资格审查，对不适合在学校工作的人员要依据有关规定及时清退。

6. 校舍楼宇安全。加强对食堂、公寓、实验楼、教学楼、楼梯、楼道等部位的安全检查。楼梯、楼道等重点部位应急灯、安全警示标志、消防器材等安全设施齐全，安全责任明确，严防火灾、失窃、楼梯拥挤踩踏等安全事故发生。

7. 饮食与公共卫生安全。进一步加强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严格按疫情防控的标准、要求对学校食堂及食品安全进行监管，严把饮食安全关，建立原材料采购、食品储存、加工、销售、留样留验制度；严格按照食品安全的要求进行食品加工，保证食品加工过程的安全；定期对食堂从业人员进行健康检查和“核酸检测”；加强对食堂、水源等易发生事故场所的安全防范工作，严防投毒事件的发生；加强水、电、暖、工程维修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安全培训，加强日常安全检查，确保配电室、水泵房、校园超市、电梯等重点场所部位安全稳定；加强新冠肺炎、结核病、出血热等传染病防治宣传教育，规范卫生防疫管理；加强校园日常卫生消杀、疾病防控、卫生防疫工作，定期或不定期组织检查，确保校园公共卫生安全。

8. 消防安全。持续推进学校消防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严格履行消防主体责任，把消防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建立健全防火组织，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安全责任制，落实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消防安全操作规程，落实应急值守制度，确保消防安全责任人、重点要害部位安全管理人员在岗在位。

积极开展消防安全自查自改，加强消防安全巡查和定期检查，及时排查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消防设施处于良好状态，确保消防设施运行正常和消防通道畅通。加强师生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定期开展消防演练和知识讲座，师生员工熟知“三会”知识，即人人会排查火灾安全隐患，会使用各类消防器材扑灭初期火灾，提高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和技能。

9. 大型活动安全。严格大型活动审批、报备、执勤制度，大型活动要做到组织得力，场地安全，方案具体，安全预案到位。

10. 反恐处突工作。积极推进网格化、精细化、规范化校园治理，建立反恐处突工作机制，做好相关预案修订、信息报送、反恐处突演练工作，提高反恐处突能力。坚决防止因思想不重视、组织不得力、处置不得当而引发影响学校乃至社会安全稳定的案(事)件。

11. 校园安全治理。加强人防、技防、物防三防建设，夯实校园安全基础。严格门禁制度、校园巡逻管理制度，确保校园安全。加大人防排查及巡逻的密度和力度，严防不法分子入侵校园和外来侵害事件的发生；进一步完善信息队伍建设工作，合理布局信息员队伍，形成信息收集、研判与反馈机制，建立起人防、物防和技防相结合的校园安全立体防御体系。校园各楼宇使用管理部门要认真做好安全排查，针对日常安全管

理中暴露出的问题，及时落实安防措施，堵塞安全漏洞。加强校园交通管理，规范车辆行驶停放，建立安全文明通行秩序。

12. 周边安全环境治理。积极与驻地党委、政府、公安机关、街道办协调联系，强化信息研判和预警预防，坚决防止师生组织或参与影响社会稳定的群体性事件和涉恐事件，做好学校周边环境整治、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反恐处突工作。

四、实施步骤

按照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 2020 年平安校园创建工作安排，为确保我校省级“平安校园”创建各项工作任务全面推进，抓实抓好，顺利通过创建复评考核验收，将创建工作分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动员部署（2020 年 1 月 1 日—7 月 30 日）

制定《西安工程大学创建“平安校园”实施方案》，召开创建“平安校园”动员大会，传达上级文件精神和要求，统一思想，明确各部门工作任务、评估指标要素、时间安排和工作要求等。广泛动员校属各单位、广大师生积极参与省级“平安校园”创建活动，营造安全和谐的校园氛围。

第二阶段：创建落实（2020 年 8 月 1 日—10 月 31 日）

各专项工作组、校属各单位按照职责及任务要求，对照考核评估指标体系，分解任务、夯实责任，全面开展创建工作。健全、修订和完善相关安全制度，强化制度执行。采取有力措

施加强安全隐患排查，落实安全责任。重视工作过程中的资料收集整理，健全资料、台账及档案，按照指标体系分类做好资料整理。创建办组织定期对各单位创建工作进行督促检查，狠抓落实。

第三阶段：自查整改(2020年11月1日—11月30日)

学校“平安校园”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对各二级单位工作开展、资料准备情况进行检查验收。召开省级“平安校园”创建工作阶段总结会，总结上阶段取得的成绩、问题和不足，明确本阶段工作的主要目标和任务，进一步强化工作措施，确保各项评估要素指标落实到位。

第四阶段：迎接省上检查(2020年12月1日—12月20日)

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上级通知时间要求，认真做好省级“平安校园”申报和各项检查准备工作，积极迎接省考核验收工作组进驻校园开展检查，通过验收检查，建立和完善稳定安全工作长效机制。

五、保障措施和要求

(一) 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常态长效机制。校园稳定安全工作是涉及学校根本的大事，全校上下要把省级“平安校园”创建纳入学校改革与发展总体要求，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统筹协调，狠抓落实。校属各单位要按照学校统一部署，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明确任务，制定深化平安学院、平安处室、

平安班级建设的实施方案，明确目标、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切实做好创建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

（二）强化使命担当，增强履职尽责能力。开展省级“平安校园”创建工作是一项长期任务，要做到整体推进、层层落实、人人有责。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总体安排部署，认真执行校园管控各项规定，严防疫情向校园输入扩散。在创建过程中要继续落实“稳定安全工作月研判处置机制”，完善省级“平安校园”创建目标管理责任制，聚焦重点问题、重点领域、重点群体，强化单位内部管理责任和预防措施，形成齐抓共管的长效机制。学校党委书记、校长为“平安校园”建设第一责任人，分管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其他领导实行“一岗双责”。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各学院党委书记、院长为本单位第一责任人，将省级“平安校园”创建的各项任务分解到单位和个人，加强督促检查，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三）强化宣传教育，提高师生防范意识。坚持集中宣传和经常性宣传相结合，利用主流媒体和新型媒体等多形式、多渠道，大力宣传省级“平安校园”创建的重要性、紧迫性和艰巨性，积极宣传学校对深化省级“平安校园”创建的总体部署、任务要求和政策措施，引导和发动广大师生积极投身省级“平安校园”创建，提高省级“平安校园”创建的知晓率和参与率，营造平安共建、和谐共享的良好氛围。

（四）强化“人防、物防、技防”三防建设、筑牢安全防控基础。确保省级“平安校园”创建的经费投入，将稳定安全工作经费列入学校年度预算，根据省级“平安校园”创建相关指标体系要求有计划、有重点地加大“三防”建设投入力度。要把“平安校园”建设作为一项经常性的工作，采取多种措施把目标任务落到实处，不走过场，务求取得实效。

（五）强化奖惩结合，保障创建安全防控体系。把省级“平安校园”创建工作作为部门、干部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考评结果作为绩效分配的重要依据。对“平安校园”建设的先进单位（个人）纳入年度处级单位（先进个人）考核予以奖励。对工作不重视、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等问题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对因工作不力造成“平安校园”验收“一票否决”后果的，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附件：1. 陕西省省级“平安校园”创建“一票否决”规定

2. 西安工程大学省级“平安校园”创建指标体系及任务分解表

中共西安工程大学委员会

西安工程大学

2020年8月19日

附件 1

陕西省省级“平安校园”创建一票否决事项

1. 校园内发生杀人、抢劫、强奸、纵火、爆炸、投毒等重特大刑事案件以及因学校管理原因导致学生非正常死亡事件的；

2. 发生较大公共卫生事件、重大火灾以及发生拥挤踩踏、校舍倒塌责任事故造成严重后果的；

3. 校园内出现黑恶势力的；

4. 校园发生严重暴力恐怖案、事件的；

5. 校园发生教师虐待、性侵犯学生的或体罚学生造成严重后果的；

6. 校园发生严重欺凌事件，造成恶劣影响的；

7. 发生师生员工集体罢课、罢教、罢工、罢餐，非法集会、游行、示威、“组党”结社以及群体性越级上访的；

8. 校园发生严重“法轮功”等邪教事件或宗教活动的；

9. 发生师生员工制毒、贩毒等涉毒案件的；

10. 在对外合作交流过程中违反国家相关规定，管理不到位，造成严重后果的；

11. 发生泄密事件造成严重后果的；

12. 校园内有经营性网吧的；

13. 验收评估中师生安全稳定满意度低于 90%的；

14. 发生其他重大责任事故、恶性案件以及存在重大稳定安全隐患的。

附件 2

西安工程大学创建省级“平安校园”第一阶段工作任务分解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指标	分值	负责部门	考核内容	验收方式	完成时限
一、组织 领导 18 分	(一) 领导责任 6 分	1、将平安校园创建工作列入学校重要议事日程，成立学校平安校园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	2	党政办 保卫处	创建领导小组机构、创建方案、会议纪要等	查看资料	8 月 15 日
		2、学校召开“平安校园”创建动员大会，并根据实际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解决创建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推动创建工作开展	2	稳定安全工作室 保卫处	会议记录、工作简报等	查看资料	8 月 15 日
		3、建立健全创建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定期对学校各二级单位的创建工作进行考评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2	稳定安全工作室 组织部 人事处 纪委办	相关文件、制度、工作记录	查看资料	9 月 20 日
	(二) 部门责任 6 分	4、各部门（单位）将创建工作职责划分明确，任务、要求细化到岗位和个人	2	校属各单位	各部门创建方案、任务分解分工文件等	查看资料	8 月 15 日
		5、各部门（单位）各司其职，密切配合，沟通渠道畅通，没有推诿扯皮现象，能形成联动工作机制	2	校属各单位	联系联动机制	查看资料	10 月 31 日
		6、各部门（单位）积极组织师生员工参与创建活动	2	校属各单位	开展创建活动的安排、资料、照片等	查看资料 问询了解	10 月 31 日
	(三) 创建保障 6 分	7、制定“平安校园”创建规划、实施方案和考核办法	2	稳定安全工作室 保卫处 组织部 人事处 纪委办	平安校园创建方案、考核办法	查看资料	8 月 15 日
		8、创建工作所需人、财、物等保障条件落实	2	组织部 人事处 财务处 国资处 发展规划处	各部门、各院系部创建机构人员，资金投入、项目完成情况等	查看资料 现场检查	10 月 31 日
		9、建立创建工作的指导、督查机制，做到各项工作有计划、有安排、有检查、有反馈，工作台账和各类文件资料齐全	2	校属各单位	检查安排、检查记录、工作台账、文件资料等	查看资料	10 月 31 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指标	分值	负责部门	考核内容	验收方式	完成时限
二、 安全 保卫 34分	(四) 治安防控 14分	10、有专门的保卫机构，岗位设置合理，人员配置到位；安保人员无刑事犯罪史、无精神病史、无传染病，着装规范，文明执勤	3	保卫处	机构设置、人员配置文件资料、安保人员审查、体检资料、执勤情况	查看资料 现场查看	8月30日
		11、建立人防、物防和技防三位一体的校园安全防控网络；建立完善校园110联动机制	2	保卫处	院系部、各单位安全责任人名单，值班名单，技防、物防资料，校园110联动制度	查看资料 现场查看	10月31日
		12、严格落实24小时校园巡逻制度，巡查工作记录详实	2	保卫处 后勤管理处	各项规章制度，门卫、监控、治安巡逻、楼管、食堂等值班检查记录	查看资料	10月31日
		13、建立学校与公安机关、社区治安联防联控工作机制	2	保卫处 后勤管理处	联防联控机制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14、严格执行门禁盘查登记等制度	2	保卫处	各项规章制度，门禁值班记录	查看资料	10月31日
		15、重点、要害部门部位实行24小时值班，安全措施落实	2	稳定安全工作办公室 保卫处	财务、图书馆、锅炉房、易燃易爆危化品、重点防控等重点部位规章制度、值班记录	查看资料 现场查看	10月31日
		16、校园流动人口情况明、底数清、手续全，管理规范	1	保卫处 相关部门	流动人口登记表相关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五) 安全管理 17分	17、严格执行消防法规和相关制度，任务落实到位；按照规定配备消防器材，定期维修，确保完好有效，自动消防系统运作正常；定期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及时整改消防安全隐患，相关台账健全	5	保卫处 校属各单位	相关规定、制度、岗位责任、责任落实检查记录、整改措施	查看资料 现场查看	9月30日
		18、易燃、易爆、有毒、放射性等危险品管理制度健全，购买、存储、使用和回收等环节管理规范，相关台账健全	1.5	实验室管理处 国资处 相关学院	危险品安全制度、使用管理记录，相关台账，现场布置	查看资料 现场查看	9月30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指标	分值	负责部门	考核内容	验收方式	完成时限
		19、水、电、气、暖及火源管理规范，无违章使用行为，无安全隐患，相关台账健全	1.5	后勤管理处 保卫处	相关管理制度，公寓、锅炉房、食堂操作间、燃气安全制度，检查记录、违章处理记录，现场布置	查看资料 现场查看	9月30日
		20、食堂建设和管理符合法律法规及卫生防疫要求，食品采购、储存、加工、销售、留样等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食堂员工相关证件齐全，相关台账健全	3	后勤管理处	有关法规、卫生要求、卫生管理制度、健康证、操作规范要求；现场布置	查看资料 现场查看	9月30日
		21、校内交通规划科学合理，交通设施完备，标识醒目；运送师生的交通工具安全可靠，司乘人员遵纪守法；每学期对校车、驾驶员资格等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核查	2	保卫处 后勤管理处	交通及表示布局图、校车年检手续、驾驶员驾照审验及审核资料	查看资料 现场查看	9月30日
		22、建立校舍定期检查、维护维修、改造验收制度并认真落实，及时整改校舍安全隐患，相关台账健全	2	后勤管理处 国资处	校舍定期检查、维修记录，改造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23、严格执行大型活动报告审批制度，活动的安全保卫措施和预案完备，责任落实	1	党政办 保卫处 校属各单位	活动审批报告，安全工作预案、措施	查看资料	9月30日
		24、学生在校外（租房）居住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制度健全	1	学生处 研工部	相关规定，审批手续	查看资料	9月30日
	(六) 设备设施 3分	25、体育活动、实验实习、后勤保障等设施设备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质量标准，相关安全标识清楚醒目	1	实验室管理处 体育部 后勤管理处 工程训练中心 各学院	设施设备使用说明书，操作要求安全提醒或标识	查看资料 现场查看	9月30日
		26、管理使用、维修维护制度健全、责任明确	1		设备管理制度，管理责任人，使用记录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27、定期检查、维护维修，无安全隐患	1		设备设施检查、维修记录	查看资料	9月30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指标	分值	负责部门	考核内容	验收方式	完成时限
三、 校园 稳定 17分	(七) 国家安全 8分	28、维护政治安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和反恐怖工作责任制，严密防范“三股势力”对校园的渗透破坏活动，严禁在校内从事宗教活动，定期开展国家安全、宗教政策等方面的宣传教育，大力开展《反恐怖主义（法）宣传教育》，严格执行有关规定，相关台账健全	5	保卫处 学工部 研工部 各学院	落实国家安全形成的相关文件、资料、会议记录、活动记录	查看资料	9月30日
		29、严格对外合作交流活动的审查审批和管理；做好外籍教师和留学生管理工作，相关台账健全	3	国际合作交流处 科技处	对外交流项目、外籍教师和留学生管理制度，相关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八) 防范处理邪教 3分	30、重视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有计划地组织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	1.5	保卫处 宣传部 学工部 研工部	落实此方面工作的宣传部相关制度、材料和活动记录	查看资料	9月30日
		31、及时收缴清除“法轮功”及其他邪教反宣品，配合有关部门认真做好“法轮功”及其他邪教痴迷者的教育转化和稳控工作，相关台账健全	1.5	保卫处 校属各单位	相关工作开展的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九) 舆论管理 6分	32、学校讲座、论坛、报告会以及报刊、广播、电视、校园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平台等媒体管理制度健全，社团管理规范，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危害政治安全的言行	2	宣传部 科技处 校团委 各学院	平台、媒体管理制度，社团名单和管理制度	查看资料	9月30日
		33、及时了解和掌握师生的思想状况，对有错误言行的人员加强教育引导，严格管理	2	学工部 研工部 校团委 人事处	相关管理制度、资料、教育引导等活动开展的制度和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34、严格落实校园网管理责任和措施，及时发现并封堵删除各类有害信息	2	宣传部 网信处	校园网管理职责、制度，封堵措施手段、情况记录	查看资料	9月30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指标	分值	负责部门	考核内容	验收方式	完成时限
四、环境治理 7分	(十) 校园治理 4分	35、禁止将校园场地出租用于停放社会车辆或从事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危险品生产、经营以及其他可能危及师生安全的活动	1.5	科技成果转化中心 保卫处 后勤管理处	校园内引进经营户基本情况统计一览表，对经营户审批的相关资料、合同	查看资料 现场查看	9月30日
		36、校内房屋出租管理规范，无违规租房行为，校园内无违章建筑	1.5	国资处 校属各单位	房屋出租管理制度、合同	查看资料 现场查看	9月30日
		37、校内服务师生的经营性场所审批流程管理规范，管理制度健全并落实	1	科技成果转化中心 后勤管理处	经营性活动管理制度，形成的相关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十一) 周边治理 3分	38、主动向当地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反映校园周边治安、交通、文化、卫生、出租房屋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积极配合其开展综合治理工作，校园周边秩序良好	3	稳定安全工作办公室 保卫处 后勤管理处	同有关部门工作联系记录，具体工作事项说明	查看资料	9月30日
五、校园安全文化 8分	(十二) 安全教育 6分	39、把安全教育、法纪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纳入教学计划，有规范的教材、读本，并能保证一定的课时，加强校园不良网络借贷风险防范和教育引导工作，成效显著	2	教务处 学工部 研工部 各学院	教学计划、教学资料、教材	查看资料	9月30日
		40、安全教育周（日）主题活动特色鲜明，学生自救自护能力训练有计划、有要求、效果好	2	学工部 研工部 保卫处 各学院	安全教育主题活动计划、信息报道、图片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41、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机构健全、人员落实，心理危机干预机制健全、相关台账健全	2	学工部 研工部 各学院	心理健康教育机构、场所、宣传教育活动记录，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资料	查看资料 现场查看	9月30日
	(十三) 校风校纪 2分	42、师生遵纪守法，无违法犯罪以及打架斗殴、赌博、酗酒等不良行为	2	校属各单位	相关资料	查看资料 走访了解	9月30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指标	分值	负责部门	考核内容	验收方式	完成时限
六、突发事件预防与处置 16分	(十四) 预警防范 7分	43、建立畅通的信息传输渠道和报送机制，重大紧急情况无迟报、漏报、误报、瞒报现象	2	稳定安全工作办公室 保卫处 校属各单位	信息报送机制等相关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44、建立稳定安全矛盾纠纷的排查调处机制、稳定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及时调处、化解学校各类矛盾纠纷和安全隐患，相关台账健全。	5	稳定安全工作办公室 保卫处 校属各单位	稳定工作排查分析制度，各类矛盾化解、调处情况记录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十五) 应急管理 9分	45、各类突发事件处置预案完善，可操作性和实效性强，每学期坚持开展应急工作队伍培训和应急演练，快速反应机制健全	5	稳定安全工作办公室 保卫处	各类应急预案，有关培训、演练活动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46、妥善处置突发性事件	4	稳定安全工作办公室 保卫处	处置突发性群体事件记录及形成的主要资料	查看资料	9月30日

备注：1、表中“负责部门”有多个部门的，第一个为牵头部门，负责创建工作推进、资料收集整理，其他部门积极配合。

2、考核资料由牵头部门对照“指标”所列内容，从制度规范、组织实施、相关会议记录、文字、图片资料等方面进行整理。

西安工程大学创建省级“平安校园”第二阶段工作任务分解表

任务及指标项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1. 报送第一阶段本单位创建工作总体情况及相关材料	校属各单位报送本单位“平安校园”创建领导小组、工作方案、联络员及工作进展情况	1. 工作方案职责划分明确、任务和要求细化到位,切实可行。工作进展情况应包含创建工作动员、组织及具体实施情况、存在问题、下一步计划等 2. 按时报送创建办综合组	8月20日	创建办公室	各单位负责人
2. 编制创建工作支撑材料目录	根据指标体系编制创建工作分单位支撑材料目录,并印发各单位	1. 结合学校创建工作方案及工作实际分解任务 2. 借鉴兄弟院校创建经验	8月20日	创建办公室	保卫处处长
3. 创建“平安校园”考核与奖惩	按照学校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制定并下发创建“平安校园”考核奖惩办法	1. 考核奖惩办法应包含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确保各司其职,不推诿扯皮,形成联动工作机制	8月30日	创建办公室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监察处处长
		2. 按阶段对各部门创建工作进行考核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3. 定期召开专题会议,通报考核检查情况	8月30日		
4. 创建“平安校园”氛围营造	1. 安排部署宣传工作 2. 制作印发创建省级“平安校园”宣传资料 3. 制作宣传展板 4. 建立“平安西工大”微信平台	1. 安排部署平安校园创建活动宣传工作,指导各单位开展创建宣传活动 2. 印制下发《创建省级“平安校园”宣传手册》 3. 校内推广“平安西工大”微信平台,向师生推送创建工作信息 4. 制作宣传展板	8月30日	文化建设宣传组	宣传部部长 学工部部长 校团委书记 网信处处长
		1. 通过各种媒体持续营造创建氛围 2. 组织开展宣传报道 3. 采集创建活动素材,制做创建成果展板及专题片	8月30日	文化建设宣传组	

任务及指标项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5. 检查督办	创建办组织于8月、9月分两次对各职能小组、各单位、各单位创建工作进行检查督办	1. 实地检查创建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 2. 安全检查全面，记录详实 3. 各单位学院形成隐患整改完成情况综述材料 4. 各职能小组定期组织召开本小组创建工作专题会议，研究解决相关问题，确保本小组各项任务（会议记录、资料保留完整）	9月30日	创建办公室	保卫处处长
6. 重点要害部位24小时专人值班措施到位	重点、要害部位档案资料齐全，管理制度完善落实，检查记录完整	1. 重点要害部位管理制度、值班制度健全、值班管理记录健全 2. 重点要害部位档案资料、检查及整改资料齐全	9月30日	创建办公室	重点要害相关单位负责人
7. 技防改造	临潼校区安防监控系统	1. 临潼校区高清视频监控系统日常维护 2. 设备齐全、人员培训、调试到位 3. 责任到人、管理制度上墙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完成金花校区安防监控系统工程前期设计工作	1. 完成项目方案设计论证			
8. 消防安全工作	消防管理及器材配备	1. 对全校消防安全全面检查，消除安全隐患，形成消防安全综述材料、支撑材料。健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2. 整理归类消防器材按规定足额配备台账资料 3. 整理归类消防器材维修、换药台账资料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消防安全检查	1. 定期进行消防安全检查，整理备齐检查台账备查 2. 指导消防器材、设施管理部门定期消防设施完好度，制作、印发、整理检查单备查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任务及指标项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临潼校区消防安全 隐患整改项目	1. 临潼校区消防隐患整改系统改造工程施工,确保水管网消防系统运作正常 2. 完成金花校区消防隐患整改设计招标项目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国资处处长
9. 易燃易爆有毒放射性等危险品管理规范化建设	易燃、易爆、有毒、放射性等危险品管理制度健全,购买、存储、使用和回收等环节管理规范,相关台账健全	1. 健全易燃易爆有毒放射性等危险品管理制度。相关制度上墙 2. 规范管理、使用危险品,台账资料齐全 3. 使用、回收登记手续台账齐全 4. 形成综述材料、支撑材料	9月30日	教学活动 安全组	实验室管理处 处长
10. 水电气暖及火源管理	水、电、气、暖及火源管理规范,无违章使用行为,无安全隐患,相关台账健全	1. 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等制度上墙 2. 使用程序、现场布置规范,记录健全 3. 定期对锅炉房、食堂操作间、公寓、配电室、水源等重点部位进行检查,检查记录、违章处理记录等台账健全 4. 形成综述材料、支撑材料	9月30日	环境治理组	后勤管理处 处长
11. 落实健全食堂建设和管理制度	制度上墙、措施落地,对食堂卫生状况、员工健康及卫生状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卫生死角坚决消灭、不合格人员坚决清理	1. 员工招聘、管理制度健全,在岗人员资料全,底子清,持健康证上岗。卫生防疫制度健全,落实到位 2. 食堂建设、管理经卫生防疫部门检验并发证 3. 食材采购、存储、加工、销售、留样等制度健全并落实到位,有记录 4. 形成综述材料、支撑材料	9月30日	环境治理组	后勤管理处 处长
12. 校舍安全管理	规范校舍管理,校舍定期检查、维护维修、验收制度健全并认真落实。校舍安全隐患整改及时。	1. 校舍检查、维护维修、改造验收制度健全 2. 对校舍开展一次地毯式检查,对安全隐患整改有计划有部署、有落实,台账健全 3. 安全检查有材料,记录详实 4. 形成校舍安全管理综述材料、支撑材料	9月30日	环境治理组	后勤管理处 处长

任务及指标项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13. 交通安全管理	规范校内交通管理、健全交通设施标识等。规范车辆停放，健全涉及校内交通、车辆管理的各类制度。	1. 交通管理制度健全，校内交通规划科学合理，交通设施完备，标识醒目，落实到位 2. 开展一次校园交通专项整治活动，交通专项整治活动资料健全 3. 形成交通管理综述材料、支撑材料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长
	规范校车、驾驶员管理	1. 校车、驾驶员管理制度健全，运送师生交通工具安全可靠，司乘人员遵纪守法 2. 每学期对校车、驾驶员资格等情况进行全面核查。车辆、驾驶员相关资料台账健全 3. 形成校车管理综述材料、支撑材料	8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后勤管理处处长
14. 大型活动安全管理	规范大型活动管理，严格大型活动报批，确保活动安全有序	1. 大型活动安全管理制度健全 2. 大型活动登记备案齐全，有安全预案。形成大型活动综述材料、支撑材料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创建办主任
15. 学生校外活动安全管理	健全学生校外（租房）居住制度，加强安全教育	1. 学生在校外（租房）居住相关管理制度健全 2. 学生在外居住审批手续资料健全 3. 对在外居住学生管理规范	9月30日	学生管理安全组	学工部部长 各学院副书记
	健全学生外出实习、社会活动安全制度，安全管理安全教育规范	1. 学生外出实习、社会活动安全制度健全，落实到位 2. 学生外出实习、社会活动安全防范预案、安全教育和管理资料健全	9月30日	学生管理安全组	校团委书记 各学院
16. 设备设施管理	健全设施设备定期检查、维护维修制度，杜绝安全隐患	1. 设施设备检查、维护维修制度健全 2. 体育活动、实验实习、后勤保障等设备设施符合国家安全质量标准、安全标识清除醒目，台账健全 3. 定期开展设施设备安全检查、维修维护检查记录完备，安全责任到人，安全隐患有检查记录、有整改计划和完成情况等材料	9月30日	教学活动安全组	实验室管理处处长 后勤管理处处长 体育部主任

任务及指标项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健全实验室、实习场所设施设备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制度，相关制度上墙	1. 实验室、实习场所安全管理制度健全，落实到位，设施设备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规范 2. 专人管理，定期检查维护维修检查，记录健全 3. 设备设施无安全隐患	9月30日		工程训练中心 主任 各学院
17. 国家安全专项	严防“三股势力”渗透破坏，严禁校内从事宗教活动	认真落实国家安全文件，落实国家安全、反恐防暴等文件、制度、会议记录，资料健全。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健全对外学术交流活动制度，做好外籍教师和留学生管理工作	1. 外籍教师、留学人员个人信息清楚，资料齐备可查 2. 涉外学术交流活动审批、管理制度健全 3. 国际合作办学项目、涉外学术交流活动协议规范，资料详实，有案可查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国际交流处 处长
18. 防范处理邪教	及时收缴清理“法轮功”及其他邪教宣传品，配合有关部门认真做好“法轮功”及其他邪教痴迷者教育感化工作	1. 近年来开展防范邪教活动资料、文件、会议纪律健全 2. 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一次彻底收缴清理邪教宣传品、涉恐音像资料活动 3. 形成相关综述材料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1. 组织召开少数民族学生座谈会，并通过个别谈话、书面承诺等形式及时掌握学生思想动态 2. 会议记录备查	9月30日	学生管理 安全组	学工部部长 研工部部长
	反邪教专题教育	1. 有计划地组织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活动的，认真做好“法轮功”及其他邪教痴迷者的教育转化和防控工作，有反邪教宣传资料，宣传工作有计划有落实 2. 对防范处理邪教渗透工作有记录、有实物、有反馈，掌握重点人基本情况和现实表现，重点人资料全，有教育转化和防控工作记录 3. 清除“法轮功”及其他邪教宣传品，收缴记录清楚，集中存放 4. 反邪教警示教育资料备查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学工部部长 研工部部长 保卫处处长 各学院

任务及指标项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19. 大学生社团管理	健全社团管理制度、实施规范管理	1. 管理制度健全，社团组织有备案登记 2. 学生社团活动积极健康，有活动记录 3. 对社团组织全面摸底，并形成综述材料	9月30日	学生管理安全组	校团委书记
20. 舆论管理	健全学校讲座、论坛、报告会以及报刊、广播、电视、校园网、微博、微信工作平台管理	健全校内讲座、论坛、报告会审批报备制度，健全报刊、广播、电视、校园网、微博、微信公众平台信息发布内容审查制度。无违背四项基本原则、危害政治稳定言行	9月30日	文化建设宣传组	宣传部部长
	及时了解掌握师生思想状况、有针对性做好教育引导工作	1. 建立信息员队伍，及时了解掌握舆论动态 2. 加强辅导员班主任工作，引导学生树立正确思想观念 3. 建立健全工作台账备查	10月31日	文化建设宣传组	学工部部长 研工部部长 各学院
	严格落实校园网管理责任，及时发现、封堵、删除各类有害信息	1. 建立健全网络管控制度 2. 建立不良信息发现、封堵、删除机制和工作台账	10月31日	文化建设宣传组	宣传部部长 网信处处长
21. 校园环境治理	禁止校园场地出租用于停放社会车辆	1. 对校园车辆停放情况进行全面检查清理，对违规现象坚决整改 2. 完善门禁、车辆停放制度，禁止校园内停放社会车辆 3. 建立整改相关台账资料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校内服务师生经营场所审批流程规范，管理制度健全。无从事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危险品生产、经营以及其他可能危及师生安全的活动	1. 建立健全经营场地出租、审批、管理制度，严禁从事可能危及师生安全活动 2. 全面检查经营户经营情况，对不符合要求者坚决清退 3. 建立经营户情况经营活动统计表、审批、合同等资料台账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处长 后勤管理处处长
	校内房屋出租管理规范	1. 建立健全校内房屋出租管理制度 2. 建立出租户信息档案资料	9月30日		
22. 安全法纪教育进课堂	将安全法纪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纳入教学计划，有系统规范的教材、读本，并能保证一定的课时，成效显著	形成开展安全法纪教育入课堂的综述材料，提供教学计划、教材、读本等备查	6月30日	学生管理安全组	学工部部长 研工部部长

任务及指标项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23. 安全教育	安全教育主题活动情况	1. 每学期开展安全教育主题周（日）活动，活动有计划，有目的，效果良好 2. 通过各种形式开展特色鲜明的专项安全教育和日常安全教育，学生自护自救能力训练，效果良好 3. 形成综述材料，安全教育活动资料备查	10 月 31 日	学生管理 安全组	学工部部长 研工部部长 各学院
	健全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机构、落实人员、健全心理危机干预机制	1. 注重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有专门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机构及专业人员 2. 心理危机干预机制健全、心理健康档案健全，心理辅导及主题教育活动工作效果明显 3. 形成综述材料及支撑材料	10 月 31 日	学生管理 安全组	学工部部长 研工部部长 校团委书记
24. 校风校纪	注重加强校风建设，校风校纪良好，师生遵纪守法，无违法犯罪以及打架斗殴、赌博、酗酒等不良行为	1. 健全加强校风校纪、学生安全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 2. 健全加强师德建设、规范教职工行为的相关文件制度 3. 健全加强校风校纪建设，规范学生日常教育行为的资料 4. 形成综述材料及支撑材料	10 月 31 日	教学活动 安全组 学生管理 安全组	教务处处长 人事处处长 学工部部长 研工部部长
25. 突发事件预防与处理	1. 健全突发事件预防与处置预案 2. 加强突发事件预警与应急管理	1. 健全完善学校稳定安全与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反恐防暴预案 2. 各部门、各学院（部）制订、完善突发事件处置工作预案并上报创建办，有条件的可组织演练 3. 加强应急工作队伍的培训和演练，完善快速反应机制，增强预案的实效性和可操作性	10 月 31 日	稳定安全组	校稳定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 负责人 各学院（部）
26. 人防、物防和技防建设	1. 建立健全人防、物防和技防三位一体的防控网络。 2. 建立完善校园 110 联动机制	1. 建立健全群防群治组织，群防群治制度完善、资料健全 2. 建立健全视频监控、门禁系统，集成自动消防系统，完善相关值班及管理制度，健全相关资料 3. 根据学校实际购置补充巡逻车辆、对讲机、防控警具等快速反应设施设备，在校门口相关道路设置防撞隔离设施 4. 校园 110 联动机制健全，110 值班记录，报警处置记录健	9 月 30 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任务及指标项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全 5. 全面检查“三防”建设情况，110 联动机制，形成相关综述材料，健全完善相关支撑材料			
27. 保卫处治安防控专项工作	加强保卫干部和校卫队伍建设	1. 保卫队伍机构健全，岗位职责明确，内务管理规范。整理完善相关机构人员配置资料、岗位职责、相关制度 2. 加强保卫队伍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和队伍工作能力。整理完善涉及队伍建设、内部管理的制度、文件、会议记录、学习培训资料等 3. 形成队伍建设的综述材料和支撑材料	9 月 30 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加强对保安公司管理完善校卫队员正常轮替制度	1. 整理健全安保服务外包文件和对安保公司考核的相关资料 2. 安保公司提升安保水平，对安保队员实施科学规范管理的相关资料 3. 安保队员规范上岗，文明执勤，着装标准，精神面貌良好 4. 安保公司招聘、管理安保队员管理制度健全，队员资料信息齐全	9 月 30 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加强门禁管理	1. 健全完善门禁盘查登记制度 2. 整理门禁记录会客登记记录 3. 门岗管理制度上墙 4. 门禁安保队员执勤文明、礼貌、规范，窗口意识强。 5. 形成门禁管理综述材料和支撑材料	10 月 31 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校内安保巡逻	1. 严格落实 24 小时校内巡逻制度，巡逻制度健全 2. 校内巡逻人员安排资料完备，巡逻工作记录详实	10 月 31 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任务及指标项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值班带班制度落实	1. 保卫处值班带班制度健全 2. 值班带班人员安排表、值班记录详实 3. 值班带班综述材料	10月31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建立学校与公安机关、社区治安联防联控工作机制	1. 学校与公安机关、社区达成警民共建协议 2. 定期召开治安联席会议、警民联合演练等，与公安机关和社区治安保持通讯联络畅通 3. 有共建协议、联席会议记录、演练资料、有共建成果及资料	10月31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28. 扫黑除恶治乱专项	按照上级安排，认真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借力做好校园安全保卫工作	1.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方案健全 2.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到位 3. 相关资料、会议记录健全 4. 取得的阶段性成果综述材料及支撑材料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29. 周边综合治理	主动向当地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反映校园周边治安、交通、文化、卫生、出租房屋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积极配合其开展综合治理工作，校园周边秩序良好	1. 配合当地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进行周边综合治理、向其反映存在问题的相关材料 2. 开展综合治理的相关活动记录及会议 3. 形成综述材料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30. 校园流动人口管理	校园流动人口情况明、底子清、手续全、管理规范	1. 健全对流动人口管理的相关制度 2. 整理完善流动人口登记表 3. 全面对校园流动人口进行一次普查登记，摸清底子，规范管理 4. 形成流动人口管理相关综述材料	9月30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有外聘人员相关单位负责人
31. “平安校园”创建主题宣传教育系列活动	协调组织学工部、团委、各学院开展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围绕创建省级“平安校园”主题，在学生中广泛开展教育和实践活动，推动创建活动深入开展	9月30日	文化建设宣传组	宣传部部长 各学院负责人

任务及指标项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32. 提高平安校园创建知晓率	完成两次知晓率统计	9月、10月择机对全校师生进行知晓率统计	9月30日	文化建设宣传组	宣传部部长 各学院负责人
	加强宣传提高知晓率	平安校园知晓率达到95%以上			
33. 制度上墙工作	组织实施制度上墙工作	校属各单位做好重点部位、实验室相关安全制度上墙工作	9月30日	创建办公室	保卫处处长 校属各单位
34. 毕业生文明离校教育	深入开展毕业生文明离校教育	1. 教育活动主题突出、形式多样 2. 毕业生文明安全离校	7月15日	学生管理安全组	学工部部长 研工部部长
35. 支撑材料报送	校属各单位报送支撑材料目录、汇总材料	1. 各创建工作组、各部门、二级学院（部）报送创建备查材料目录 2. 报送创建工作开展情况汇总材料 3. 明确未完成的创建项目和缺失支撑材料具体时间。 4. 按时上报创建办	9月30日	创建办公室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36. 大学生暑期安全管理	大学生暑期安全教育 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安全教育	安全教育资料备查	7月20日	学生管理安全组	学工部部长 研工部部长
37. 历年稳定安全责任书立档	整理立档历年校院两级签订稳定安全与治安综合治理责任书材料	材料进盒并形成目录	10月31日	创建办公室	保卫处处长

备注：

1. 表中“责任部门”有多个部门的，第一个为牵头部门，负责创建工作推进、资料收集整理，其他部门必须积极配合。
2. 各单位要按照职责要求做好相应创建工作，形成创建综述材料和支撑材料，按时上报综合轩调组。
3. 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创建工作检查督导，定期不定期检查各组、各单位创建情况，及时通报创建工作不达标、拖后腿单位或个人，并根据具体情况出具书面整改任务书，逾期不整改单位追究相关单位负责人管理责任。

西安工程大学创建省级“平安校园”第三阶段工作任务分解表

任务及招标项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1. 稳定安全排查	排查 2020 年秋季学期开学各部门、各单位稳定安全隐患及整改情况	留存文字图像资料及稳定安全排查台账形成活动综述材料	8 月 25 日— 9 月 15 日	创建办公室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2. 创建氛围营造	安排部署创建“平安校园”宣传工作,提高师生知晓率,打造浓郁“平安校园”建设氛围	1. 发放创建省级“平安校园”宣传资料 2. 制作宣传展板,宣传橱窗,宣传标语 3. 建立“平安西工大”微信平台 4. 开展创建“平安校园”专题会、班会、演讲赛等 5. 留存文字图像资料及活动报道	9 月 1 日— 9 月 15 日	文化建设 宣传组	宣传部部长 校属各单位
	组织实施制度上墙具体工作	1. 校属各单位制度上墙情况			
3. 新生入学教育	做好 2020 级新生入学安全教育及管理	1. 开展法制教育和安全教育宣讲活动 2. 开展消防、抗震等应急疏散演练活动 3. 开展疾病防治、卫生健康及心理教育活动 4. 开展校纪校规等教育活动 5. 留存文字图像资料,形成活动综述材料	新生军训期间	学生管理 安全组	学工部部长 研工部部长 各学院
4. 创建工作检查	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进行第一次全校大检查,并通报检查结果	1. 结合考核指标体系分组检查材料报送、创建氛围营造、制度上墙、校舍安全、消防整改、门卫及楼宇值班、“三防”配备、校园周边环境治理等 2. 留存检查文字图像资料 3. 对师生知晓率、参与率进行第一次统计	9 月 15 日— 10 月 31 日	创建办公室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5. 要害部门整改	重点、要害部位(教学楼、实验楼、图书馆、学生餐厅、学生公寓、水源地)的管理及安全防范情况	1. 管理制度完备,档案资料齐全,检查记录完整 2. 24 小时安排专人值班,安全保卫措施落实到位 3. 存留各类检查台账及档案资料	9 月 1 日— 10 月 31 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相关单位
6. 消防安全整改	根据消防设施隐患排查结果,完成消防	1. 进一步健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更换相应的消防设	10 月 1 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任务及招标项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设施整改	备设施 2. 完善消防支撑材料，留存整改文字图像资料	10月31日		
	完善消防应急队伍	1. 完善义务消防员结构及数量 2. 成立学生自愿消防员组织 3. 留存相关资料及台账	9月1日-- 9月20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后勤管理处处长 学工部部长
7. 健全安全预案	制订、完善各类突发事件处置工作预案，完善快速反应机制，增强预案的实效性和可操作性	1. 修订、完善校属各单位岗位职责内各类预案 2. 补充、完善各类专项工作处置预案 3. 留存相关资料及台账	9月10日-- 9月20日	稳定安全 工作组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相关单位
8. 审核支撑材料	整理、审核各二级单位（部门）报送材料，进行编目、装盒	1. 对材料查漏补缺，根据材料审核情况，下达补充通知，查漏补缺，进一步补充完善相关材料 2. 对材料编目、装盒，建柜	9月1日-- 9月30日	创建办公室	保卫处处长
9. 凝练创建亮点	结合各二级单位（部门）报送的亮点材料及支撑材料，总结凝练“平安校园”创建活动亮点	校属各单位整理报送本单位创建活动中的亮点材料	10月10日— 10月20日	创建办公室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校属各单位
		形成创建“平安校园”活动亮点初稿，打印样本	10月20日— 10月25日	创建办公室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10. 汇编创建材料	完成汇编印刷准备工作	汇编材料，形成电子编印册初稿	9月20日— 10月31日	创建办公室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11. 草拟《自评报告》	起草《自评报告》	1. 收集整理创建检查情况反馈意见 2. 起草报告	10月20日— 10月25日	创建办公室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12. 审定《自评报告》	审定《自评报告》	1. 征集各方意见 2. 论证审定《自评报告》	10月25日— 10月31日	创建办公室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备注：1. 表中“责任部门”有多个部门的，第一个为牵头部门，负责创建工作推进、资料收集整理，其他部门必须积极配合。

2. 校属各单位要按照职责要求做好相应创建工作，按时上报有关创建材料。

3. 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创建工作检查督导，定期不定期检查各组、各单位创建情况，及时通报创建工作不达标的单位或个人，并根据具体情况出具书面整改任务书，对逾期不整改的单位追究相关单位负责人责任。

西安工程大学创建省级“平安校园”第四阶段工作任务分解表

任务安排	工作内容	具 体 要 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1. 第三阶段材料报送	对第三阶段开展的各项活动的材料进行整理，报送	1. 各单位稳定安全排查台账及整改情况 2. 2020 级新生入学疏散演练、国防教育、安全教育及管理相关材料 3. 重点、要害部位（教学楼、实验楼、重点实验室、图书馆、学生餐厅、学生公寓、水电暖设备设施）的值班、管理及安全防范情况 4. 开展创建“平安校园”活动的相关材料、图片、新闻报道等资料 5. 将本单位相关稳定安全制度、预案电子版传送至创建邮箱	11 月 1 日- 11 月 15 日	创建办公室	校属各单位负责人
2. 第一次检查存在问题整改	针对创建工作督查领导小组第一次全校检查情况开展专项整改活动	报送整改图像、文字资料及相关台账	11 月 15 日- 11 月 20 日	创建办公室	校属各单位负责人
3. 创建氛围再升华	全面部署创建“平安校园”宣传工作，打造浓郁的“平安校园”创建氛围	1. 校园及教学楼、实验楼、图书馆、学生公寓、体育馆等公共场所创建氛围的营造 2. 各单位、各部门网页、微信平台、宣传展板，宣传橱窗，宣传标语的制作和更换、更新	11 月 1 日- 11 月 15 日	文化建设 宣传组	宣传部、相关单位、各二级学院负责人
4. 校园交通安全整治	校园交通标志的更换补充，车辆乱停乱放的专项整治	1. 修补更新校园交通标线、标识、标志、减速带等； 2. 对车辆乱停乱放进行专项整治	10 月 15 日- 11 月 15 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5. 创建工作第二次检查	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进行第二次全校创建大检查，并通报检查结果	1. 检查创建氛围营造、制度上墙、校舍安全、消防、交通整改及校园环境治理等 2. 对师生知晓率、参与率进行第二次统计 3. 应急预案及相关稳定安全制度是否健全	11 月 1 日- 11 月 5 日	创建办公室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6. 义务消防队伍消防培训	对消防应急队伍、实验室管理人员进行消防培训及演练	1. 存留培训及演练台账 2. 形成综述材料	11 月 5 日	稳定安全组	保卫处处长

任务安排	工作内容	具 体 要 求	日程节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7. 创建专题讲座及预评	邀请专家来校开展“平安校园”创建专题讲座并对我校省级“平安校园”创建工作预评	1. 专题报告与预评估相结合 2. 听取专家意见	11月15日	创建办公室	保卫处处长
8. 全面整改提高	根据专家预评反馈意见，各创建工作组和相关部门、二级学院针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全面完成达标工作，确保各项工作到位，创建工作进入倒计时	1. 根据专家意见全面查漏补缺、整改提高； 2. 留存文字影像资料	11月1日-11月5日	创建办公室	校属各单位
9. 制定迎评工作方案	形成《创建省级“平安校园”评估考察工作方案》，成立创建工作接待组，组织开展迎评工作，迎接省上专家组的正式检查验收	1. 责任落实、分工明确 2. 文字影像资料留存	11月5日-11月20日	创建办公室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10. 迎评前期专题活动	1. 教职工代表座谈会 2. 学生安全知识技能大赛	文字、影像资料留存	11月15日-11月30日	创建办公室	人事处、学工部、研工部
11. 组织迎评	学校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按照《省级“平安校园”评估考察工作方案》组织迎评工作	各项工作准备到位，迎接专家检查验收	根据教育工委通知时间	创建办公室	党政办主任 保卫处处长

备注：

1. 表中“责任部门”有多个部门的，第一个为牵头部门，负责创建工作推进、资料收集整理，其他部门必须积极配合。

2. 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创建工作检查督导，定期不定期检查各组、各单位创建情况，及时通报创建工作不达标的单位或个人，并根据具体情况出具书面整改任务书，对逾期不整改的单位追究相关单位负责人责任。

抄送：校领导、党委委员

发：校属相关单位

档（三）

西安工程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0 年 8 月 19 日印发

打印：吴 静

校对：闫红洁

共印 96 份